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2105)

公司地址：彰化縣大村鄉黃厝村美港路 215 號  
電 話：(04)852-515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0 ~ 49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5
(五) 關係人交易	26 ~ 30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0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1	~ 34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5	~ 4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	~ 3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 45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 48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9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1001917 號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貴公司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及 99 年 9 月 30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6,397,130 仟元及新台幣 47,469,852 仟元，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所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1,580,559 仟元及新台幣 7,631,421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年上半年度或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貴公司民國 100 年前三季所揭露有關前開被投資公司之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年上半年度或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需作適當調整或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度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另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現正編製中，本會計師尚未核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志安

會計師

薛明玲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4)台財證(一)第 1281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1 0 月 2 8 日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資 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427,582	5	\$	4,148,212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710,847	1	\$	44,736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		203	-		144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199,542	-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9,601	-		20,961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附註四(二))		37,215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103,047	-		95,647	-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1,424,528	2		1,669,688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1,619,177	2		1,441,879	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六))		493,379	1		1,072,303	2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371,349	2		987,919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1,605,044	2		1,575,063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五)		796,845	1		604,066	1	2228	其他應付款 - 其他		300,115	-		171,774	-
12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五)		3,209,909	4		2,343,483	4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一))		484,328	1		1,242,561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七))		54,935	-		42,187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附註五)		483,127	1		637,829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1,057,594	1		715,40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738,125	8		6,413,954	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660,242	15		10,399,903	15	<b>長期負債</b>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40,420	-		141,863	-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		7,000,000	9		7,000,000	10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51,507,774	67		47,469,852	7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11,653,725	15		6,100,901	9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		31,677	-		847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8,653,725	24		13,100,901	19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1,679,871	67		47,612,562	71	<b>各項準備</b>							
<b>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五)</b>															
<b>成本</b>															
1501	土地		2,523,138	3		1,064,464	2	28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七))		514,733	1		514,733	1
1521	房屋及建築		3,066,737	4		2,934,012	4	<b>其他負債</b>							
1531	機器設備		6,944,367	9		6,092,269	9	286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二))		403,514	-		295,578	1
1545	試驗設備		670,299	1		507,487	1	28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十六))		605,008	1		720,943	1
1551	運輸設備		120,005	-		103,366	-	28XX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五)		703,338	1		711,015	1
1561	辦公設備		29,880	-		13,451	-	2XXX	其他負債合計		1,711,860	2		1,727,536	3
1681	其他設備		1,287,825	2		1,163,782	2	<b>負債總計</b>							
15X8	重估增值		1,177,521	1		1,178,999	2	<b>股東權益</b>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5,819,772	20		13,057,830	20	<b>股本(附註四(十三))</b>							
15X9	減：累計折舊	(	6,231,152	)	(	5,791,090	)	3110	普通股股本		24,724,756	32		20,603,963	3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732,150	5		1,528,383	2	<b>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b>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3,320,770	17		8,795,123	13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9,772	-		9,771	-
<b>無形資產</b>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二))		-	-		22,175	-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42,804	-		42,804	-
<b>其他資產</b>															
1800	出租資產		117,232	-		118,033	-	3260	長期投資		39,609	-		39,609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四(八))		326,410	1		303,120	1	<b>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b>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43,642	1		421,153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778,547	7		4,747,050	7
<b>1XXX 資產總計</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1XXX 資產總計</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1XXX 資產總計</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志安、薛明玲會計師民國 100 年 10 月 2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結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勳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6,575,249	\$ 8,307,95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10,152	664,751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561	723
各項攤提	41,048	36,377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 90,944 )	13,577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36,831 (	3,885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 223 ) (	286 )
存貨報廢損失	3,201	1,179
依權益法評價之現金股利收現數	3,550,323	2,913,450
採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5,315,203 ) (	7,631,421 )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	7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256,549 ) (	227,803 )
匯率影響數	( 98,822 ) (	11,518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14,183 ) (	26,432 )
應收帳款淨額	( 450,165 ) (	248,184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4,093 (	33,224 )
存貨	( 618,644 ) (	792,549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413,281 ) (	448,707 )
應付帳款	( 71,962 )	365,581
應付所得稅	( 706,934 )	449,811
應付費用	24,905	116,458
其他應付款項	( 63,514 ) (	96,854 )
其他流動負債	7,259	147,9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46,365 ) (	667,853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86,833</u>	<u>2,829,186</u>

(續次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淨變動數	\$ 181	\$ 4,6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變動數	223	286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 319,08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數	1,443	1,603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	( 28,530 )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2,300 )	8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98,333	598,225
購置固定資產	( 4,318,227 )	( 2,499,726 )
遞延資產增加	( 58,879 )	( 65,31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807,756 )	( 2,279,312 )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淨增加數	635,727	44,73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數	199,541	-
應付公司債舉借數	-	4,000,000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8,177,727	1,447,765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3,092,134 )	( 1,846,288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250 )	1,535
發放現金股利	( 4,120,793 )	( 3,296,63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99,818	351,114
匯率影響數	98,822	11,5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877,717	912,5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49,865	3,235,7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27,582	\$ 4,148,212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183,205	\$ 121,24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93,111	\$ 583,689
<b>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b>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4,280,069	\$ 2,461,56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60,712	103,55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22,554 )	( 65,395 )
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 4,318,227	\$ 2,499,72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安、薛明玲會計師民國 100 年 10 月 2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結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58 年 12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一)人力車輪胎、動力車輪胎、再生膠、各種膠帶樹脂及其他橡膠製品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二)各種橡膠製品及有關橡膠機械製造買賣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76 年 12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總人數分別為 4,324 人及 4,06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 1.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六)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前適用)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 (七)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之餘額。

###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在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惟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期中財務報表時，未按權益法處理；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超過 50% 以上或具有控制能力時，採權益法評價並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若屬折舊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方式銷除，因而產生之「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失或利益」作為資產或負債，並依其實現期間劃分為長、短期。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則直接沖銷投資損益。

### (十)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

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年至60年，其餘固定資產為2年至30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 (十一)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模具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3年，採平均法攤銷。

#### (十二) 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15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96年3月16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97年3月31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27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五)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前三季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未有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99	\$ 1,625
活期存款	1,588,501	3,172,071
支票存款	6,010	16,339
外幣存款	1,234,443	641,027
定期存款	597,729	317,150
	<u>\$ 3,427,582</u>	<u>\$ 4,148,212</u>
利率區間：		
定期存款	<u>0.6%~4.48%</u>	<u>0.1%~4%</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u>203</u>	\$ <u>144</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37,121	\$ -
遠期外匯合約	<u>94</u>	<u>-</u>
	\$ <u>37,215</u>	\$ <u>-</u>

1. 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前三季因前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認列淨損失36,831仟元及淨利益3,885仟元。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單位：美元/日元仟元

	<u>100年9月30日</u>		
商品種類	合約金額 (名日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匯率/利率
遠期外匯合約			
日圓交換美金	<u>JPY 200,000</u>	100.8.9~100.10.12	<u>76.44~77.01</u>
利率交換合約	<u>USD 40,000</u>	100.06.03~105.06.10	<u>1.78%~1.84%</u>
	<u>99年9月30日</u>		
商品種類	合約金額 (名日本金)	到期日	約定匯率
遠期外匯合約			
美元交換台幣	<u>USD 3,000</u>	99.10.27	<u>31.369</u>

3.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之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適用避險會計。

4.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以浮動利率交換固定利率，以規避浮動利率負債部位因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票據淨額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	\$ 112,324	\$ 104,924
減：備抵呆帳	( 9,277)	( 9,277)
	\$ <u>103,047</u>	\$ <u>95,647</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630,895	\$ 1,453,597
減：備抵呆帳	( 11,718)	( 11,718)
	\$ <u>1,619,177</u>	\$ <u>1,441,879</u>

## (五) 存 貨

		100 年 9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2,261,028	\$ -	\$ 2,261,028
在	製 品	226,973	-	226,973
製	成 品	543,347	( 13,904)	529,443
在	途 存 貨	192,465	-	192,465
合	計	<u>\$ 3,223,813</u>	<u>(\$ 13,904)</u>	<u>\$ 3,209,909</u>
		99 年 9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1,466,422	\$ -	\$ 1,466,422
在	製 品	138,184	-	138,184
製	成 品	678,006	( 13,904)	664,102
在	途 存 貨	74,775	-	74,775
合	計	<u>\$ 2,357,387</u>	<u>(\$ 13,904)</u>	<u>\$ 2,343,48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030,699	\$ 12,429,522
存貨報廢損失	3,201	1,179
存貨盤盈	( 7,582)	( 3,291)
下腳收益	( 33,342)	( 23,499)
	<u>\$ 14,992,976</u>	<u>\$ 12,403,911</u>

##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 26,512,407	100.00%	\$ 23,237,146	100.00%
CST Trading Ltd.	14,278,929	100.00%	12,644,820	100.00%
MAXXIS Trading Ltd.	7,816,396	100.00%	8,955,446	100.00%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2,350,033	100.00%	2,136,888	100.00%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51,020	97.00%	138,342	97.00%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5,139	49.99%	124,353	49.99%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215,044	100.00%	142,573	100.00%
MAXXIS Tech Center Europe B.V.	45,497	100.00%	45,688	100.00%
Cheng Shin Holland B.V.	13,309	30.00%	44,596	30.00%
	<u>\$ 51,507,774</u>		<u>\$ 47,469,852</u>	

有關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0年1月1日 至 9月30日	99年1月1日 至 9月30日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 3,758,443	\$ 4,840,277
CST Trading Ltd.	1,561,026	1,842,672
MAXXIS Trading Ltd.	( 285,080)	704,024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188,529	169,294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219	409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823	18,151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81,899	56,662
其他	344	( 68)
	<u>\$ 5,315,203</u>	<u>\$ 7,631,421</u>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損益認列基礎除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投資利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外，餘均以各被投資公司同年上半年度或同期間自行結算而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七) 固定資產

	100	年	9	月	30	日
資產名稱	<u>原始成本</u>	<u>重估增值</u>	<u>合 計</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 地	\$ 2,523,138	\$1,140,558	\$ 3,663,696	\$ -	\$ 3,663,696	
房屋及 建築	3,066,737	36,889	3,103,626	( 1,069,238)	2,034,388	
機器設備	6,944,367	74	6,944,441	( 3,993,865)	2,950,576	
試驗設備	670,299	-	670,299	( 326,519)	343,780	
運輸設備	120,005	-	120,005	( 66,004)	54,001	
辦公設備	29,880	-	29,880	( 9,337)	20,543	
其他設備	1,287,825	-	1,287,825	( 766,189)	521,636	
未完工程 及預付 設備款	3,732,150	-	3,732,150	-	3,732,150	
	<u>\$18,374,401</u>	<u>\$1,177,521</u>	<u>\$19,551,922</u>	<u>(\$6,231,152)</u>	<u>\$13,320,770</u>	

資產名稱	99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1,064,464	\$1,140,558	\$ 2,205,022	\$ -	\$2,205,022
房屋及					
建築	2,934,012	38,367	2,972,379	( 996,648)	1,975,731
機器設備	6,092,269	74	6,092,343	( 3,696,006)	2,396,337
試驗設備	507,487	-	507,487	( 275,007)	232,480
運輸設備	103,366	-	103,366	( 60,652)	42,714
辦公設備	13,451	-	13,451	( 7,253)	6,198
其他設備	1,163,782	-	1,163,782	( 755,524)	408,258
未完工程					
及預付					
設備款	1,528,383	-	1,528,383	-	1,528,383
	<u>\$13,407,214</u>	<u>\$1,178,999</u>	<u>\$14,586,213</u>	<u>(\$5,791,090)</u>	<u>\$8,795,123</u>

1. 本公司民國 62 年至 87 年間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減除重估時估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餘額計 835,487 仟元列為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土地增值稅稅率嗣因法律修正調降，致本公司帳上原估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隨之調整減少 277,356 仟元，並於民國 93 年度予以轉列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該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已轉撥充資本之金額為 205,537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所產生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為 856,268 仟元。

2. 民國100年及99年前三季固定資產之利息資本化資訊彙總如下：

	100 年 前三季	99 年 前三季
利息資本化總額	\$ 16,378	\$ 3,083
利息資本化前利息費用	\$ 177,309	\$ 116,542
設算利率	1.41%~1.52%	1.34%~1.39%

(八)其他資產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其他資產-農地	\$ 266,175	\$ 266,175
遞延費用	111,273	87,983
	377,448	354,158
累計減損-農地	( 51,038)	( 51,038)
	<u>\$ 326,410</u>	<u>\$ 303,120</u>

1. 本公司持有座落於台南龍崎之土地成本及重估增值原帳列計 256,132 仟元，原預計供興建輪胎測試跑道用地，但因成本考量及政府已於彰濱工業區設置輪胎測試場，目前處於待開發狀態。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依據不動產鑑價報告所鑑定之價值分別調整減少該土地之帳面價值及沖減股東權益-資產重估增值均為 51,038 仟元。

2. 本公司取得位於彰化縣大村鄉上美段之土地成本及重估增值共計 10,043 仟元，因係屬農牧用地，需俟變更地目後始能登記為本公司所有，目前暫以關係人—邱麗卿名義持有，並規劃作為營運擴展之用。本公司對該等土地均保有所有權狀正本，並與其簽訂土地信託契約，約定名義持有人不得將該標的物之所有權移轉第三人。

(九) 短期借款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信用借款	\$ 489,500	\$ 9,396
購料借款	<u>221,347</u>	<u>35,340</u>
	<u>\$ 710,847</u>	<u>\$ 44,736</u>
利率區間	<u>1.11%~1.2%</u>	<u>0.6%~1.08%</u>

(十) 應付公司債

<u>項 目</u>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98年發行	\$ 3,000,000	\$ 3,000,000
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99年發行	<u>4,000,000</u>	<u>4,000,000</u>
	<u>\$ 7,000,000</u>	<u>\$ 7,000,000</u>

1.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並償還長短期借款，經董事會決議，募集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該項募集資金案業於民國 98 年 6 月 23 日經金管會核准，並於同年 7 月 2 日募集完成。主要發行內容為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3,0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1.57%，發行期間自民國 98 年 7 月 2 日至民國 103 年 7 月 2 日到期，共計 5 年，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一) 計/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屆滿一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二) 還本方式：

本公司債各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各還本二分之一。

2.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並償還長短期借款，經董事會決議，募集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該項募集資金案業於民國 99 年 8 月 24 日經金管會核准，並於同年 9 月 3 日募集完成。主要發行內容為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4,0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1.38%，發行期間自民國 99 年 9 月 3 日至民國 104 年 9 月 3 日到期，共計 5 年，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一) 計/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屆滿一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二) 還本方式：

本公司債各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各還本二分之一。

(十一) 長期借款

貸款性質	到期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信用借款	107年9月前分期償還	\$ 12,138,053	\$ 7,343,462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484,328)	( 1,242,561)
		<u>\$ 11,653,725</u>	<u>\$ 6,100,901</u>
利率區間		<u>0.79%~1.75%</u>	<u>0.83%~1.51%</u>

上述借款合同規定借款期間內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半年度(單獨及合併)財務報告檢算財務比率，應維持以下若干財務比率，如：流動比率應在 100%(含)以上、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在 200%(含)以下、負債服務保障倍數應在 150%(含)以上等財務比率限制。

(十二)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精算報告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2,832 仟元及 91,067 仟元；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720,883 仟元及 671,878 仟元。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4,912 仟元及 47,704 仟元。

(十三)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4,120,79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412,07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業於同年 8 月 2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經上開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603,963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4,120,79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412,07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業於同年 8 月 2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經上開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4,724,756 仟元。

(十四)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2. 根據現行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40%~80%，其中現金紅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之20%以上。
3. 依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87年度起當年度之盈餘未作分配者，需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
4.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及99年6月15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1,031,501		\$1,343,125	
股票股利	4,120,793	\$ 2.00	4,120,793	\$ 2.50
現金股利	4,120,793	2.00	3,296,634	2.00
董監事酬勞	278,505		362,644	
員工現金紅利	185,670		241,763	
合計	<u>\$9,737,262</u>		<u>\$9,364,959</u>	

5.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員工紅利	\$ 118,354		\$ 149,543	
董監事酬勞	177,532		224,315	
合計	<u>\$ 295,886</u>		<u>\$ 373,858</u>	

上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3%)，並認列為民國100年及99年前三季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99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十六) 所得稅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92,560	\$ 1,474,512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820,478)	( 1,366,38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36,462)	( 7,565)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 201,9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u>104,192</u>	<u>467,070</u>
所得稅費用	439,812	365,64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46,365	667,853
暫繳及扣繳稅款	( 449,165)	( 323,755)
期初應付所得稅	<u>356,367</u>	<u>362,559</u>
當期應付所得稅	<u>\$ 493,379</u>	<u>\$ 1,072,303</u>

1. 永久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主要係長期投資利益、出售有價證券收益及五年免稅收入之免稅所得。
2.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辦理增資擴展生產橡膠製品之投資計畫，業已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辦法」之規定，得自民國 98 年度起新增投資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3.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流動	\$ 76,771	\$ 46,161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流動	( 21,836)	( 3,974)
	<u>\$ 54,935</u>	<u>\$ 42,187</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非流動	\$ 97,649	\$ 135,113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非流動	( 702,657)	( 856,056)
	<u>(\$ 605,008)</u>	<u>(\$ 720,943)</u>

4.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流動：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 利益	\$ 400,676	\$ 68,115	\$ 257,632	\$ 43,797
流動性資產及負債 之未實現兌換 利益	( 128,446)	( 21,836)	( 23,232)	( 3,950)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 現評價損失(利益)	37,012	6,292	( 144)	( 24)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13,904	<u>2,364</u>	13,904	<u>2,364</u>
		<u>\$ 54,935</u>		<u>\$ 42,187</u>
非流動：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4,132,752)	(\$702,568)	(\$5,035,626)	(\$856,056)
長期借款之未實現 兌換損失	( 525)	( 89)	23,064	3,921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 產利益	563,553	95,804	760,868	129,347
應計退休金費用未 撥存數	10,854	<u>1,845</u>	10,854	<u>1,845</u>
		<u>(\$605,008)</u>		<u>(\$720,943)</u>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係出售原料、機器設備予關係企業遞延認列之處分利益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7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86年度以前	\$ 26,215	\$ 26,215
87年度以後	<u>16,094,952</u>	<u>16,785,739</u>
合計	<u>\$ 16,121,167</u>	<u>\$ 16,811,954</u>

7.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605,155 仟元及 259,036 仟元，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6.35%。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3.76%。

## (十七) 每股盈餘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 7,015,061	\$ 6,575,249	2,472,475	<u>\$2.84</u>	<u>\$2.66</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 分紅	-	-	2,58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7,015,061</u>	<u>\$ 6,575,249</u>	<u>2,475,058</u>	<u>\$2.83</u>	<u>\$2.66</u>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 8,673,602	\$ 8,307,956	2,472,475	\$3.51	\$3.36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 分紅	-	-	4,35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8,673,602</u>	<u>\$ 8,307,956</u>	<u>2,476,832</u>	<u>\$3.50</u>	<u>\$3.35</u>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前三季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十八)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60,595	\$ 558,094	\$ 1,818,689
勞健保費用	105,059	44,456	149,515
退休金費用	88,634	39,110	127,744
其他用人費用	67,478	30,946	98,424
	<u>\$ 1,521,766</u>	<u>\$ 672,606</u>	<u>\$ 2,194,372</u>
折舊費用	<u>\$ 616,364</u>	<u>\$ 93,788</u>	<u>\$ 710,152</u>
攤銷費用	<u>\$ 41,048</u>	<u>\$ -</u>	<u>\$ 41,048</u>
性 質 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40,625	\$ 581,605	\$ 1,822,230
勞健保費用	86,052	37,413	123,465
退休金費用	95,639	43,132	138,771
其他用人費用	45,861	20,759	66,620
	<u>\$ 1,468,177</u>	<u>\$ 682,909</u>	<u>\$ 2,151,086</u>
折舊費用	<u>\$ 590,848</u>	<u>\$ 73,903</u>	<u>\$ 664,751</u>
攤銷費用	<u>\$ 36,377</u>	<u>\$ -</u>	<u>\$ 36,377</u>

(以下空白)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廈門)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正新-實業)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	本公司之孫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廈門海燕)	本公司之孫公司
CST Trading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中國)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正東機械)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正新-重慶)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MAXXIS Trading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泰國)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正新-越南)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正新-美國)	本公司之子公司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喬新)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正新-加拿大)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XXIS Tech Center Europe B.V. (Tech Center)	本公司之子公司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洋新)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heng Shin Holland B.V. (正新-荷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利達)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總經理
廈門瑪吉斯貿易有限公司 (廈門-瑪吉斯)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估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估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正新-美國	\$1,813,856	10	\$1,213,881	8
正新-加拿大	707,929	4	516,006	3
正新-泰國	323,742	2	402,692	3
美利達	211,583	1	180,084	1
正新-越南	143,887	1	181,248	1
其 他	128,492	1	86,963	1
	<u>\$3,329,489</u>	<u>19</u>	<u>\$2,580,874</u>	<u>17</u>

售予關係人係依成本加計 10%~15%，依一般銷售價格辦理。外銷貨款與一

般銷貨條件相同於 60~90 天內收款。

2. 進 貨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進貨淨額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正新-泰國	\$ 114,599	1	\$ 112,411	1
正新-廈門	68,760	-	55,882	-
正新-越南	35,024	-	63,229	-
其 他	26,045	-	12,107	-
	<u>\$ 244,428</u>	<u>1</u>	<u>\$ 243,629</u>	<u>1</u>

係按一般進貨價格辦理，至於付款條件，除正新-泰國係於進貨後 30 天內付款外，其餘貨款係進貨後 90 天內付款與一般進貨條件相同。

3. 財產交易及期末應收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售 價	帳 面 價 值	未實現出售利益	期末應收款
正新-泰國	\$ 391,669	\$ 227,162	\$ 164,507	\$ 164,045
正新-越南	130,569	75,557	55,012	48,829
正新-廈門	28,183	15,435	12,748	11,802
其 他	47,912	37,625	10,287	21,790
	<u>\$ 598,333</u>	<u>\$ 355,779</u>	<u>\$ 242,554</u>	<u>\$ 246,466</u>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售 價	帳 面 價 值	未實現出售利益	期末應收款
正新-泰國	\$ 364,010	\$ 267,808	\$ 96,202	\$ 145,730
正新-越南	139,013	95,466	43,547	65,472
廈門-海燕	62,648	33,108	29,540	41,531
其 他	32,554	17,738	14,816	4,024
	<u>\$ 598,225</u>	<u>\$ 414,120</u>	<u>\$ 184,105</u>	<u>\$ 256,757</u>

出售設備予關係人之未實現出售利益業已遞延並依折舊年限攤提為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因前述交易而遞延之未實現出售利益屬於一年內部份表列其他流動負債計 263,458 仟元及 310,070 仟元，屬於一年以上部份表列其他負債-其他計 700,772 仟元及 708,430 仟元。

上述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之款項皆係於出售設備後 60~90 天內收款。

4. 技術權利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及期末應收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技術權利金收入	期 末 應 收 款
正新-廈門	\$ 82,690	\$ 82,690
正新-中國	81,411	81,411
正新-泰國	75,202	75,202
廈門-海燕	39,501	39,501
正新-實業	12,158	12,158
正新-越南	10,959	10,959
天津-大豐	5,174	5,174
	<u>\$ 307,095</u>	<u>\$ 307,095</u>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技術權利金收入	期 末 應 收 款
正新-廈門	\$ 73,254	\$ 73,254
正新-中國	70,922	70,922
正新-泰國	61,587	61,587
廈門-海燕	28,749	28,749
正新-實業	12,443	12,443
天津-大豐	4,804	4,804
正新-越南	4,252	4,252
	<u>\$ 256,011</u>	<u>\$ 256,011</u>

上述應收關係人權利金款項，係以純銷售量乘以約定比率計算，其收款方式係按年收取。

5. 背書保證利息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及期末應收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背書保證利息收入	期 末 應 收 款
正新-泰國	\$ 7,293	\$ 7,293
正新-廈門	2,152	2,152
正新-越南	1,984	1,984
正新-重慶	1,687	1,687
	<u>\$ 13,116</u>	<u>\$ 13,116</u>

民國99年前三季：無此情形。

6. 佣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及期末應收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佣金收入	期 末 應 收 款
正新-泰國	\$ 134,141	\$ 134,141
正新-越南	11,419	11,419
	<u>\$ 145,560</u>	<u>\$ 145,560</u>

民國99年前三季：無此情形。

上述應收關係人佣金款項，係以銷售金額之一定比率計價，其收款方式係按年收取。

7. 應收帳款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正新-美國	\$ 795,092	26	\$ 507,248	21
正新-加拿大	291,304	10	204,439	9
正新-泰國	109,587	4	98,212	4
正新-越南	90,473	3	119,478	5
其 他	84,893	3	58,542	2
	<u>\$ 1,371,349</u>	<u>46</u>	<u>\$ 987,919</u>	<u>41</u>

8. 應付帳款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正新-泰國	\$ 22,438	2	\$ 9,888	-
正新-廈門	14,239	1	13,950	1
正新-越南	6,882	-	7,505	-
其 他	5,236	-	2,579	-
	<u>\$ 48,795</u>	<u>3</u>	<u>\$ 33,922</u>	<u>1</u>

9. 廣告費(表列推銷費用)及期末應付費用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廣告費	應付費用	廣告費	應付費用
正新-美國	<u>\$ 128,929</u>	<u>\$ 45,795</u>	<u>\$ 128,992</u>	<u>\$ 44,262</u>

上述款項係關係人代本公司支付廣告費及贊助賽車手之款項。

10.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約定，授予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得於下列額度內向其所屬同一機構之當地分行辦理信用狀貸款，並由本公司負保證責任，其明細如下：

被 保 證 人	保 證 額 度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 已 使 用 之 金 額	
		美金	泰銖 日幣
正新-泰國	美金 359,200仟元	美金	222,600仟元
	泰銖 600,000仟元	泰銖	1,404,000仟元
		日幣	6,053,480仟元
正新-越南	美金 151,000仟元	美金	102,861仟元
正新-重慶	美金 150,000仟元	美金	150,000仟元
正新-廈門	美金 100,000仟元	美金	100,000仟元
	日幣 3,809,100仟元	日幣	3,809,100仟元

被 保 證 人	保 證 額 度	截至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止 已 使 用 之 金 額	
正新-泰國	美金 334,000仟元	美金	195,801仟元
		日幣	5,691,288仟元
		泰銖	1,185,000仟元
		歐元	27仟元
正新-越南	美金 119,000仟元		67,308仟元
正新-美國	美金 5,000仟元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28,530	\$ -	節能輪胎專案及產品責任險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機器設備及消耗性零件等，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 531,826 仟元。
2.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置固定資產之合約總額計 2,666,710 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 1,144,274 仟元。

(二)或有事項：

關係人保證事項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b>非衍生性金融商品</b>						
<b>資產</b>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7,349,677	\$ -	\$ 7,349,677	\$ 7,278,570	\$ -	\$ 7,278,57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19,601	19,601	-	20,961	20,96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140,420	-	-	141,863	-	-
	<u>\$ 7,509,698</u>	<u>\$ 19,601</u>	<u>\$ 7,349,677</u>	<u>\$ 7,441,394</u>	<u>\$ 20,961</u>	<u>\$ 7,278,570</u>
<b>負債</b>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4,308,392	\$ -	\$ 4,308,392	\$ 4,611,395	\$ -	\$ 4,611,395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7,000,000	-	7,091,825	7,000,000	-	7,168,38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2,138,053	-	12,138,053	7,343,462	-	7,343,462
	<u>\$ 23,446,445</u>	<u>\$ -</u>	<u>\$ 23,538,270</u>	<u>\$ 18,954,857</u>	<u>\$ -</u>	<u>\$ 19,123,240</u>
<b>衍生性金融商品</b>						
<b>資產</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203</u>	<u>\$ -</u>	<u>\$ 203</u>	<u>\$ 144</u>	<u>\$ -</u>	<u>\$ 144</u>
<b>負債</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37,121	\$ -	\$ 37,121	\$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94	-	94	-	-	-
	<u>\$ 37,215</u>	<u>\$ -</u>	<u>\$ 37,215</u>	<u>\$ -</u>	<u>\$ -</u>	<u>\$ -</u>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扣除遞延貸項-流動及預收貨款)及存入保證金。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利率折算現值為公平價值；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多採浮動利率，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及假設：

#### 遠匯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公平價值，係由交易相對人依公開市場報價或匯率曲線推估標準天期之換匯點，並採插補法推算合約剩餘期間之換匯點，再利用公開市場利率為折現因子，折現計算。

#### 利率交換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交易之公平價值，係由交易相對人依公開市場報價或依美元利率交換曲線進行評價。

### (二) 利率風險部位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26,259 仟元及 317,150 仟元，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2,627,552 仟元及 7,388,198 仟元，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7,420,890 仟元及 7,000,000 仟元。

### (三) 財務風險控制

本公司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並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依據不同標的之風險因素執行適當之風險控制作業，將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本公司主要進銷貨係以外幣為計價單位，應收付款項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故本公司從事匯率衍生性商品以規避市場匯率波動的風險，預期在所避險部位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3)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市場價格波動風險，故所簽訂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市場風險將與被避險資產或負債之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4) 本公司從事之利率交換交易係以 PVBP(Present Value of Basis Point)法評估市場風險，並於操作時依契約價值的變動設定停損點，發生之損失應在可預期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 (5)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公司債，係為固定利率之債券，預期將因市場利率之影響，而使公平價值產生波動。

#### 2. 信用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活絡之交易市場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不致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 (2)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業已依本公司授信政策執行適當之風險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4)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 以上，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3. 流動性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預計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12 日產生美金 2,607 仟元之現金流入及日圓 200,0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籌資風險。
- (3)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交易，每屆結算日，係就名目本金乘以利率之差額收取或給付利息，金額並非重大且到期並無本金之流入或流出，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
- (4)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持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1)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除應付公司債及購料借款外，餘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 5.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外幣 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8,271	30.465	\$ 55,395	31.320
歐元：新台幣	13,379	40.754	19,631	42.680
人民幣：新台幣	49,144	4.768	40,603	4.660
泰銖：新台幣	225,860	0.975	61,794	1.027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672,666	30.465	1,499,818	31.320
加幣：新台幣	7,415	29.003	4,688	30.4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0,961	30.465	84,582	31.32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0年前三季：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註2)		以資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申請	動支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正新-泰國	孫公司	\$ 25,243,041	\$ 11,528,208	\$ 11,528,208	\$10,541,955	\$ -	23%	註1
		正新-越南	孫公司	25,243,041	4,600,215	4,600,215	3,133,671	-	9%	註1
		正新-廈門	孫公司	25,243,041	4,551,095	4,551,095	4,551,095	-	9%	註1
		正新-重慶	孫公司	25,243,041	4,569,750	4,569,750	4,569,750	-	9%	註1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243,041	148,700	-	-	-	-	-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70%為限 \$ 35,340,257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 \$ 10,097,216

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淨值50%為限。 \$ 25,243,041

註2：期末背書保證申請及動支金額已依民國100年9月30日之匯率換算。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0年9月30日：

持有之公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市價(仟元)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末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AXXIS Internation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50,000	\$26,512,407	100.00%	\$26,512,407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CST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72,900,000	14,278,929	100.00%	14,278,929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AXXIS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22,811,720	7,816,396	100.00%	7,816,396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800,000	2,350,033	100.00%	2,350,033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9,700,000	151,020	97.00%	151,020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4,999,960	125,139	49.99%	125,139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215,044	100.00%	215,044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AXXIS Tech Center Europe B.V.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45,497	100.00%	45,497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Cheng Shin Holland B.V.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9,708	13,309	30.00%	13,309 (註1)	
					<u>\$51,507,774</u>		<u>\$51,507,774</u>	

有價證券				期						末
持 有 之 公 司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股 數/單 位	帳面金額(註3)	持 股 比 例	市價(仟元)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4,968	\$ 62,807	2.35%	\$ 67,884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AXXIS International UK. PL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64	24,583	19.99%	26,364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源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8,336	12,983	12.33%	13,840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越紡織工業(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	12,162	2.17%	9,482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885	-	43,293 (註1、2)			
					<u>\$ 140,420</u>		<u>\$ 160,863</u>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聯邦平衡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14,537	18,930		\$ 17,026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新金控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2,239	4,006		2,575			
							22,936			
							<u>\$ 19,601</u>			
						評價調整：	( 3,335)			
							<u>\$ 19,601</u>			

註1：未有公開市場者，其市價以股權淨值列示。

註2：其餘有價證券均未超過該科目5%。

註3：帳面金額業已包含提列之累計減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		價款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額決定 之參考依據(註1)	取得目的 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支付情形	金額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斗六市科加段47地號	100/1/20	\$ 106,546	付清	三嘉馨企業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	擴廠	無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斗六市科加段83-8-83-12地號及科加段85-6-85-18地號	100/5/3	137,669	付清	經濟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	-	-	-	-	擴廠	無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斗六廠營建工程	100/6/10	1,312,400	已支付 \$ 815,140	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合約	擴廠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位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實收資本額。

註3：上述所購買之土地均已完成過戶。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0年前三季：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帳款		備註	
			銷(進)貨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813,856	10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相同	\$ 795,092	26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707,929	4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相同	291,304	10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323,742	2	出貨後60天內收款	相同	相同	109,587	4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總經理	銷貨 211,583	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相同	31,595	1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43,887	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相同	90,473	3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 114,599) (	1)	進貨後90天內付款	相同	相同	( 22,438) (	1)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0年9月30日：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 795,092	4	\$ -	-	\$ 94,264	\$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1,304	4	-	-	-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490,268	註2	-	-	-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163,664	註2	-	-	15,021	-

註1：係截至100年10月28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款金額。

註2：因該金額係由應收技術報酬金及其他應收款加總，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四(二)及附註十。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100年前三季：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年底	股數	比率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 912,218	\$ 912,218	35,050,000	100.00%	\$ 26,512,407	\$ 3,763,623	\$ 3,758,443 (註1)	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ST Trading Ltd.	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03,073	2,103,073	72,900,000	100.00%	14,278,929	1,567,878	1,561,026 (註1)	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Trading Ltd.	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7,216,528	7,216,528	222,811,720	100.00%	7,816,396	(276,695)	(285,080) (註1)	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輪胎之進出口貿易	551,820	551,820	1,800,000	100.00%	2,350,033	188,529	188,529	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	投資各項事業	97,000	97,000	9,700,000	97.00%	151,020	1,219	1,219	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	各種防震橡膠及五金之加工及銷售	50,000	50,000	4,999,960	49.99%	125,139	17,650	8,823	註2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加拿大	輪胎之進出口貿易	32,950	32,950	1,000,000	100.00%	215,044	81,899	81,899	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Tech Center Europe B.V.	荷蘭	技術中心	41,260	41,260	1,000,000	100.00%	45,497	344	344	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g Shin Holland B.V.	荷蘭	輪胎之進出口貿易	23,162	23,162	9,708	30.00%	13,309	-	-	註2

註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2：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	\$ -	226,801,983	100.00%	\$20,471,168	\$ 2,889,110	\$ 2,889,110	孫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568,482	568,482	-	100.00%	1,401,763	18,004	23,799 (註1)	孫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3,836,661	2,962,161	-	100.00%	4,832,467	1,427,728	1,427,730 (註1、2)	孫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4,789,139	3,496,514	-	100.00%	14,560,939	1,355,241	1,356,803 (註1)	孫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1,483,981	1,483,981	-	100.00%	5,278,707	962,778	950,237 (註1)	孫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大陸	汽車配套產品研發、測試及相關成品展示	596,515	223,090	-	100.00%	631,853	-	-	孫公司
CST Trading Ltd.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	246,767,840	100.00%	14,426,153	1,567,912	1,567,912	孫公司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5,983,477	5,983,477	-	100.00%	13,379,272	1,629,340	1,638,139 (註1)	孫公司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大陸	橡膠機械、模具	68,602	68,602	-	50.00%	291,883	47,208	23,604	孫公司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968,294	968,294	-	37.50%	896,236	( 132,500)	( 93,850)	孫公司
MAXXIS Trading Ltd.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維京群島	輪胎之進出口貿易商	7,216,528	7,216,528	222,811,720	100.00%	7,820,227	( 276,695)	( 276,695)	孫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廣西欽州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	橡膠、輪胎配件零售	151,795	151,795	-	95.00%	155,498	( 1,173)	( 1,114)	孫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廈門)物流有限公司	大陸	國際集裝箱運輸業務	70,042	70,042	-	49.00%	204,870	5,406	2,649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益新(廈門)勞務派遣有限公司	大陸	國內勞務派遣	2,340	2,340	-	100.00%	4,681	713	713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1,606,886	1,606,886	-	100.00%	1,682,210	2,145	2,145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生產、銷售卡、汽車輪胎	\$ 5,724,372	\$ 5,724,372	65,000,000	100.00%	\$ 7,026,765	(\$ 181,029)	(\$ 188,358)	孫公司 (註1)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越南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1,492,156	1,492,156	47,000,000	100.00%	790,351	( 95,670)	( 96,727)	孫公司 (註1)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1,446,400	-	-	62.50%	1,493,727	( 132,500)	( 38,650)	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LEE MING ENGINEERING Co., Ltd. (Thailand)	泰國	土木建築工程承攬業務	5,822	5,822	60,000	30.00%	14,237	-	-	子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註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2：本公司與廈門正新橡膠工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股權60%及40%。

## 2.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0年前三季：

編號	貸出資金之		往來科目	本期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業務往來性質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公司	貸與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廈門)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47,679	\$ 47,679	5.04%	註3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2,718,093	\$ 5,436,187	4
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76,790	476,790	6.40%	註3	-	營業週轉	-	無	-	2,718,093	5,436,187	4
3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33,753	333,753	5.04%-5.76%	註3	-	營業週轉	-	無	-	2,718,093	5,436,187	4
4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15,185	715,185	6.72%-6.97%	註3	-	營業週轉	-	無	-	1,499,676	2,999,353	4
5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53,580	953,580	6.65%-6.90%	註3	-	營業週轉	-	無	-	985,377	1,970,755	5

註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單一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企業淨值的20%為限。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企業淨值的40%為限。

註3：該交易透過大陸金融機構簽訂之委託借款。

註4：期末餘額與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相同。

註5：截至民國100年9月30日止，實際撥貸金額為715,185仟元。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0年前三季：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2)
						申請	動支			
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註1第2點	\$ 10,872,374	\$1,852,802	\$1,440,995	\$ 669,723	-	10.60%	\$13,590,468
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註1第2點	10,872,374	678,915	-	-	-	-	13,590,468
3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註1第2點	10,872,374	143,037	143,037	143,037	-	1.05%	13,590,468

註1：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二種：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2：背書保證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80%。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0年9月30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6,801,983	\$20,471,168	100.00%	\$20,471,168 (註1)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01,763	100.00%	1,395,968 (註1)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832,467	100.00%	4,832,465 (註1)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560,939	100.00%	14,559,377 (註1)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278,707	100.00%	5,291,247 (註1)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31,853	100.00%	631,853 (註1)
CST Trading Ltd.	股票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6,767,840	14,426,153	100.00%	14,426,153 (註1)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379,272	100.00%	13,386,124 (註1)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91,883	50.00%	291,883 (註1)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89,963	100.00%	2,389,963 (註1)
MAXXIS Trading Co., Ltd.	股票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2,811,720	7,820,227	100.00%	7,820,227 (註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股票	廣西欽州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55,498	95.00%	155,498 (註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股票	正新(廈門)物流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4,870	49.00%	204,870 (註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股票	益新(廈門)勞務派遣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681	100.00%	4,681 (註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股票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82,210	100.00%	1,682,210 (註1)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股票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000,000	7,026,765	100.00%	7,034,095 (註1)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股票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7,000,000	790,351	100.00%	791,408 (註1)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LEE MING ENGINEERING CO., LTD. (Thailan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	14,237	30.00%	14,237 (註1)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5,098,582	31,941	1.22%	31,941 (註1)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89,207	48,442	-	48,442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2,162	8,387	-	8,387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7,067	2,404	-	2,404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8,718	1,255	-	1,255

註1：未有公開市場者，其市價以股權淨值或財務資訊列示。

註2：帳面價值與市價之差異係因側逆流交易產生。

註3：本公司與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廈門正新海燕有限公司股權60%及40%。

註4：本公司與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股權各37.5%及62.5%。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其他加減項		期 末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金額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金額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金額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金額(註)
正新橡膠中國 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重慶)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非公開 市場	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 -	-	\$ 1,446,400	-	-	-	-	-	\$ 47,327	-	\$ 1,493,727
Maxxis Internation (HK) Ltd.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非公開 市場	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13,000,857	-	1,292,625	-	-	-	-	-	267,457	-	14,560,939
Maxxis Internation (HK) Ltd.	正新(廈門)汽車 國際文化中心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非公開 市場	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211,400	-	373,425	-	-	-	-	-	47,028	-	631,853
Maxxis Internation Co.,Ltd.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非公開 市場	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4,135,504	-	874,500	-	-	-	-	-	( 177,537)	-	4,832,467

註：期末金額包含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民國100年前三季：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關係	銷(進)貨金額	交易情形			應收(付)帳款		備註
			估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餘額	估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 261,242	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 101,162	4	-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332,657	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114,849	7	-
	正新橡膠荷蘭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56,564	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47,686	3	-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2,761,978	53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487,438	50	-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702,178	13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219,145	22	-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23,233	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72,885	7	-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536,812	5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363,801	13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226,428	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31,342	1	-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同一最終母公司	201,066	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36,476	1	-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 132,720	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 88,032	3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0年9月30日：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轉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487,438	7	\$ -	-	\$ 121,667	\$ -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219,145	9	-	-	93,083	-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363,801	4	-	-	190,578	-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101,162	4	-	-	31,339	-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114,849	5	-	-	46,427	-

註：截至100年10月28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1. 投資大陸之基本資料: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積 累 金	期 初 投 資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金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積 累 金	期 末 投 資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註4、5)	1. 輪胎內外胎、人力車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175,000仟元	註1	\$ 910,834 (USD 35,000仟元)		\$ - \$ -	\$ 910,834 (USD 35,000仟元)	100.00%	\$1,356,803 (註3)	\$14,560,939	\$ 4,273,733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1. 輪胎內外胎、人力車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225,000仟元	註1	2,385,506 (USD 80,900仟元)	-	-	2,385,506 (USD 80,900仟元)	100.00%	1,638,139 (註3)	13,379,272	2,795,023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8,500仟元	註1	68,602 (USD 2,500仟元)	-	-	68,602 (USD 2,500仟元)	50.00%	23,604	291,883	98,705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註7)	1. 輪胎內外胎、人力車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80,000仟元	註1	(註6)	-	-	(註6)	100.00%	(132,500)	2,389,963	-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1. 輪胎內外胎、人力車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18,000仟元	註1	-	-	-	-	100.00%	23,799 (註3)	1,401,763	186,864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註4)	1. 子午線輪胎及其他各類輪胎產品 2. 再生膠及各類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130,000仟元	註1	-	-	-	-	100.00%	1,427,730 (註3)	4,832,467	726,726	

(承前頁)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期 初 投 資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金 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期 末 投 資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1. 子午線輪胎及其他 各類輪胎產品 2. 再生膠及各類橡膠 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 其配套件	美金45,000仟元	註1	\$	-	\$	-	-	100.00%	\$ 950,237 (註3)	\$ 5,278,707	\$ 894,824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 中心有限公司	汽車配套產品研發、 測試及相關產品展示	美金20,000仟元 (註8)	註1	-	-	-	-	-	100.00%	-	631,853	-
廣西欽州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橡膠、輪胎零件配送	RMB35,000仟元	註1	-	-	-	-	-	95.00%	( 1,114)	155,498	-
正新(廈門)物流有限公司	國際集裝箱運輸業務	RMB12,250仟元	註1	-	-	-	-	-	49.00%	2,649	204,870	-
益新(廈門)勞務派遣有限 公司	人力派遣	RMB500仟元	註1	-	-	-	-	-	100.00%	713	4,681	-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 公司	1. 輪胎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 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 其配套件	RMB350,000仟元	註1	-	-	-	-	-	100.00%	2,145	1,682,210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投資損益除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及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係依同期間會計師核閱之報表認列，餘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依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3：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4：本公司及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股權60%及40%。

註5：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於民國100年盈餘轉增資USD45,000仟元。

註6：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民國100年使用自有資金直接投資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註7：本公司及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股權各37.5%及62.5%。

註8：係由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於民國100年間受配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之盈餘計USD45,000仟元，使用USD13,000仟元間接投資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有限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745,992(USD122,900仟元)	\$ 19,324,757(USD634,014仟元)	註

註：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本公司業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不受限額規定。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民國 100 年前三季，本公司與大陸之各被投資公司之進貨均未達本公司進貨金額之 10%，其總額為 93,540 仟元。係按一般進貨價格辦理，貨款係於進貨 90 天內付款，而一般進貨條件相同。

(2) 銷 貨

民國 100 年前三季本公司與大陸之各被投資公司銷貨均未達本公司銷貨淨額之 10%，其總額為 58,983 仟元。係按一般銷貨價格辦理，貨款係出貨後 60~90 天內收款，而一般銷貨條件相同。

(3) 應付帳款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帳列與大陸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應付帳款總額為 19,475 仟元。

(4) 應收帳款

截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帳列與大陸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應收帳款總額為 18,273 仟元。

(5) 財產交易

民國 100 年前三季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財產交易：

大陸被投資公司	出售金額	帳面價值	未實現出售利益
			(帳列其他負債-其他)
正新-海燕	\$ 17,683	\$ 14,194	\$ 3,489
正新-廈門	28,183	15,435	12,748
正新-中國	11,341	10,055	1,286
其 他	18,888	13,376	5,512
	<u>\$ 76,095</u>	<u>\$ 53,060</u>	<u>\$ 23,035</u>

上述款項係因財產交易應收未收款項餘額計 33,592 仟元(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 技術權利金收入及期末應收款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技術權利金收入	期 末 應 收 款
正新-廈門	\$ 82,690	\$ 82,690
正新-中國	81,411	81,411
廈門-海燕	39,501	39,501
正新-實業	12,158	12,158
天津-大豐	5,174	5,174
	<u>\$ 220,934</u>	<u>\$ 220,934</u>

(7) 背書保證利息收入及期末應收款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背書保證利息收入	期 末 應 收 款
正新-廈門	\$ 2,152	\$ 2,152
正新-重慶	1,687	1,687
	<u>\$ 3,839</u>	<u>\$ 3,839</u>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